

花溪党史资料

党史大事记专辑



中共花溪区委党史办公室编

中共花溪区党史大事记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中共贵阳市花溪区委党史办公室编

1989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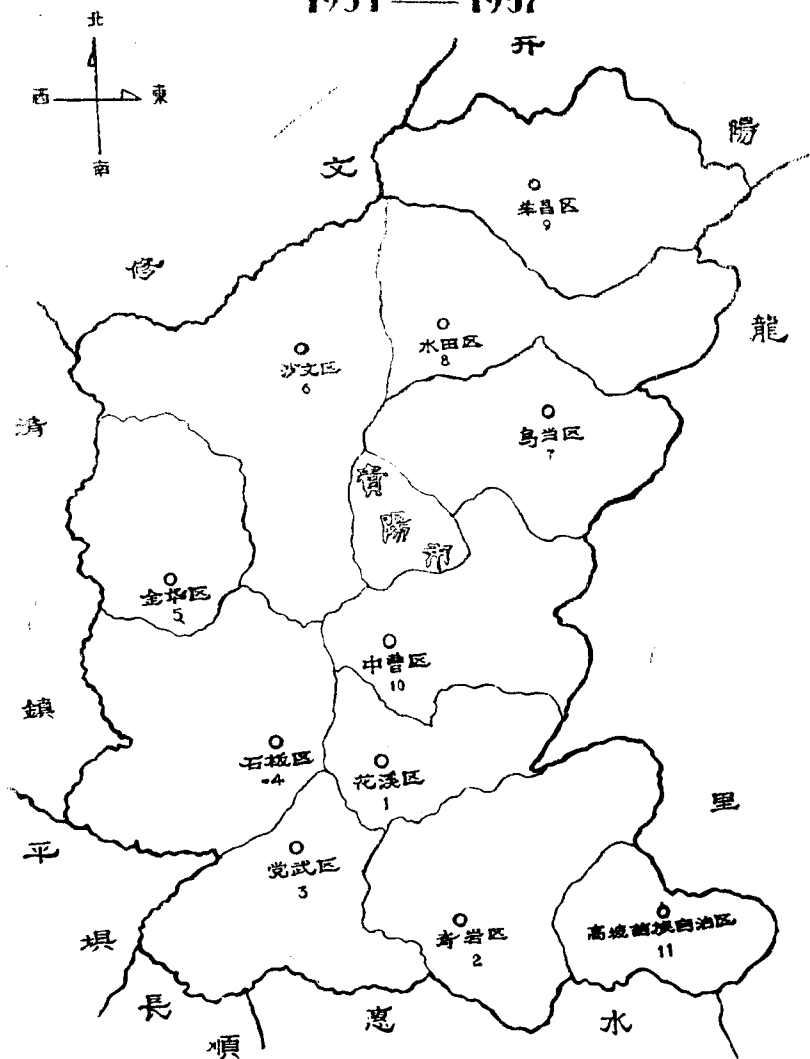
主 编 金钟道

责任编辑 郑培光

编 辑 李祖运 陈晓威 李承龙

贵筑县政区示意图

1951—1957



贵筑县的管辖范围，1951年为11个区。1955年划出1、5、7、10四个区及4区、6区的一部归贵阳市郊区管辖；1956年划出第11区归惠水县管辖。

前 言

花溪区，地处贵阳市南郊，设置于1958年2月，现辖5镇11乡，是一个以汉族、苗族、布依族为主体的多民族杂居区。追溯历史，其前身是贵筑县的南半部，贵筑县则是1941年7月贵阳设市，迁贵阳县治于花溪后所改称。1949年11月1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五兵团解放了贵阳，贵筑县亦随之解放。17日，由随军的西进支队一大队十中队接管，仍置贵筑县，属贵阳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简称贵阳专署）管辖。1952年7月，贵阳专署迁贵定县，改称贵定专署，隶属关系未变。1956年5月15日，贵定专署与安顺专署合并，称安顺专署，贵筑县随之隶属安顺专署。1957年11月29日，国务院批准撤销贵筑县，所辖区域划归贵阳市管辖。这一决定延至1958年2月正式交接，经贵阳市人民政府决定，基本上以黔滇、黔湘公路为界，路北置乌当区、路南置花溪区。从贵筑县到花溪区，隶属关系虽经多次变更，但不过是行政区域的大小而已。由于1935

年4月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工农红军一方面军、1936年元月底红二、六军团先后过贵阳县境；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在贵筑县境的中共地下组织的活动以及学生运动，都与贵筑县有着不可割断的历史联系，所以，本大事记的时限是从1935年起叙，它包容了半个多世纪所发生的一些事件。

特别是建国后的四十年，它经历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四个阶段。这当中，中共贵筑县委、花溪区委领导各族人民，贯彻党中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建立人民政权，肃清土匪，发展生产，恢复国民经济，从1953年起开始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等一系列重大运动，经过曲折艰辛的奋斗，实现了深刻的社会变革，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是有目共睹的！

本书就是把这近半个世纪的工作，提纲式地再现它，可以帮助同志们重温这些历史，使我们对过去工作中的得失进行再认识，从而起到以史为鉴并能温故而创新，为振兴花溪，开创花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努力，这是本书的宗旨所在。

编 者

凡 例

一、对史实的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只作粗略提示；建国后贵筑县及花溪区所发生的则作较为详细的记述。

二、体例，以编年体按时间顺序排列外，某些跨越时间较长的单一事件，则适当集中叙述，以照顾时与事的“纵”、“横”关系，让读者能看清事件的全貌。

三、对于中共地下组织涉及领导机关名称各说不一的情况，如南方局、华南局、上海局等，根据《贵州党史资料》1987年第三期张烈、王炎离《对1949年中共贵州省工委和贵阳特支的上级党组织的考证》一文，均统一为“中共中央上海局”（简称上海局）。

四、搜集资料中，遇到档案资料与个人回忆有矛盾的，取档案资料；个人回忆不一致的，以当事者的回忆为主；同是当事者的回忆不一致的，取较为负责者或上级机关的说法。对尚难定准的，暂不收入。

五、事件具体日期一时尚不可考的，以“同年”、“同月”置于事件发生的该年月末。

六、一些事件虽与本区（县）无直接关系（如1950年3月5日李家坟事件），但属重要背景史料的也予收录。

（一）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0月2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开国大典。10月3日，中央人民政府成立。10月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一次会议。10月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次会议。10月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次会议。10月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次会议。10月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次会议。10月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次会议。10月1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次会议。10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次会议。10月1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九次会议。10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次会议。10月1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10月1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10月1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10月1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10月1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10月1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10月2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10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10月2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10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10月2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10月2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10月2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10月2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10月2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10月2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10月3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10月3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11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11月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11月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11月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11月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11月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11月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11月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11月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11月1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11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11月1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1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11月1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11月1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11月1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11月1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11月1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六次会议。11月1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七次会议。11月2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八次会议。11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十九次会议。11月2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次会议。11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一次会议。11月2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二次会议。11月2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三次会议。11月2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四次会议。11月2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五次会议。11月2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六次会议。11月2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七次会议。11月3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八次会议。12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十九次会议。12月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次会议。12月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一次会议。12月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二次会议。12月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三次会议。12月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四次会议。12月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五次会议。12月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六次会议。12月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七次会议。12月1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八次会议。12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六十九次会议。12月1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次会议。12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一次会议。12月1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二次会议。12月1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三次会议。12月1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四次会议。12月1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五次会议。12月1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六次会议。12月1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七次会议。12月2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八次会议。12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十九次会议。12月2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次会议。12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一次会议。12月24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二次会议。12月25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三次会议。12月2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四次会议。12月27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五次会议。12月2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六次会议。12月29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七次会议。12月30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八次会议。12月3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十九次会议。

目 录

建国前 (1935.4—1949.9)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35—1937.6) …… (1)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 (3)

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 (5)

建国后 (1949.11—1987.12)

贵筑县 (1949.11—1958.2)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11—1956.12) …… (8)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1—1958.2) …… (51)

花溪区 (1958.2—1987.12)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8.3—1966.4) …… (57)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 (97)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1—1987.12) …… (155)

后记 …… (271)

建 国 前

(1 9 3 5 . 4 —— 1 9 4 9 . 9)

1 9 3 5 年

4月4日—11日，中央红军一、三、五军团及军委纵队共3万余人，于四渡赤水之后，趁贵阳空虚，南渡乌江，佯攻贵阳，兵分两路，经惠烽、修文、开阳等县进入贵阳县境之八区（今白云区）、二区（今乌当区羊昌、水田），在牧场、百宜会合。5日，在百宜一带与国民党中央军激战，后分兵渡拐九河入龙里县境南下。9日，在龙里县观音山至倪儿关地带越过湘黔公路，分多路进入贵阳县五区（今孟关、小碧）、四区（今黔陶、高坡、青岩）于青岩会合。10日，在高坡翁西关、青岩大八块两地与滇军鲁道源旅中央军吴奇伟部战斗。11日，全部入惠水县境并攻克惠水县城。中央红军经过的地方，把土豪的钱粮财物分给贫苦人民，所到之处宣传共产党和红军的政策，唤醒人民的觉悟。留存至今的历史文物有高坡老街墙上“反对国民党的卖国政策！”乌当区百

宜乡腊鲊寨“红军绝不杀敌方投诚官兵”等标语。

7月19日，中共贵州省工委书记林青被国民党特务逮捕，成员秦天真、徐健生、高言志等转移到乌当北衙苗族进步青年唐植明家隐蔽。

1936年

1月，红二、六军团万余人从湘鄂川黔根据地进入贵州，由石阡县分多路于28日进入开阳、龙里县境。30日，入贵阳县的二、八两区境。31日，两军团分多路进入修文县并攻克修文县城，后挺进黔西、大定（今大方）、毕节开展新区革命活动。1983年8月，在乌当区新场乡可龙村罗庆忠家发现红二军团当年留下的《庆祝中央红军胜利告工农群众》的文告。这一珍贵文物现存省博物馆。

同年，中共贵州省工委决定由秦天真、高言志和唐植明组成“苗夷委员会”。由唐在少数民族青年中宣传进步思想，消除民族隔阂，帮助少数民族提高文化。召开少数民族上层人员会议，利用节日，组织苗族、布依族宣传队，以民族团结为内容，宣传抗日救亡。

同年，徐健生曾化名刘昭明以教师身份在省立高坡小学（今高坡乡属）隐蔽活动，一学期后转移。

1938年

夏，中共贵阳女中支部领导的筑光音乐会，深入县郊的花溪镇、白杨寨（现吉麟村）等地，用大标语、宣传画、抗日救亡歌曲、演讲等形式向群众进行抗日救亡宣传。

1939年

2月，八路军贵阳交通站袁超俊将从长沙来的周恩来之父周懋臣，邓颖超之母杨振德，李克农之父母、子侄及岳母，秦邦宪（博古）的小女儿秦新华，孟庆树的父母、弟妹、舅父等10多人安顿于青岩。1940年秋陆续转移重庆。

同月，日寇轰炸贵阳后，贵阳女中迁花溪镇石头村，贵阳女师迁青岩镇，贵阳中学迁乌当，达德中学迁摆郎。学校中的中共支部通过学生自治会、歌咏队等组织继续开展抗日救亡活动，并孕育出杜蓉、金芳云烈士等一些坚定的革命者。

8月，中共贵阳县委在猫洞（今花溪区小碧乡）举办两期党员训练班。每期20余人，由秦天真、陶信镛、周辛农讲课。

1940年

5月1日，贵阳中学学生自治会为庆祝“五

·一”国际劳动节，组织歌咏队、话剧队从乌当到贵阳公演，遭国民党特务、流氓捣乱，并被宪兵勒令停演。

4日，贵阳中学中共支部以学生自治会名义，在乌当后所召开“五·四”纪念会。支部书记李正裕（自治会宣传股长）号召同学关心国家大事，发扬“五·四”光荣传统。

6月，贵阳筑光音乐会来花溪演出，与女中筑光音乐分队在花溪小学排练，被贵州省三民主义青年团以“筑光此次集会未得省党部批准”为由，强令停演。

1941年

7月，达德中学进步师生，在摆郎（今南明区境）校内创办手抄本《新生》，第一期以“纪念中共成立二十周年”为发刊词。到年底出7期后停刊。

1944年

春，中共党员邵冠群、肖育东、戴恒兴以教师身份为掩护，隐蔽于黄莲、可龙（今乌当区羊昌乡属）小学，成立中共黄莲临时支部。在少数民族进步青年唐植民的协助下，于水田坝、羊昌、黄莲、可龙等地积极开展抗日救亡活动。

8月，花溪国立贵州大学进步学生秘密组织“群众革命社”，学习共产党的书刊，在学生、职工中进行宣传革命思想等进步活动，直至次年6月。

1946年

3月，贵州大学中共党员和进步学生黄锡五、兰华富、孟昭方、区炜、姚永钧、唐树本、吴萍、蔡之诚、刘端模等12人发起成立秘密革命群众组织“民主社会革命社”。8月因多数成员毕业和特务的搜捕结束活动。

5月4日，贵州大学进步教师方敬（中共党员）潘家洵，私立清华中学校长唐宝鑫及翁祖善等进步人士，创办旨在宣传民主革命思想、抨击国民党当局时弊的《时代周报》，出47期后被国民党当局查封停刊。

1947年

夏，贵州大学学生举行“抗暴运动”，600余人到贵阳游行请愿，要求省政府惩罚殴打贵大学生的凶手。此后，学生史健、陈勃如等组织“高原社”。出油印小报《高原文艺》（后改为《高原导报》），评论时局，报导外地学运，介绍解放区情况，在花溪地区产生了积极影响。

1948年

6月，中共中央上海局鉴于中共贵阳地下组织遭到敌人的彻底破坏，决定派当时在清华大学学习的姚重华、梁燕等来贵阳开展工作。7月至9月，姚、梁先后到达贵阳。12月，安粤也被派来贵阳，“中共贵阳特别支部”建立，姚重华任支部书记。当时的主要任务是“积蓄力量，迎接解放，为党准备干部，在解放后使党能很快了解和掌握情况，便于工作”。10月以后“特支”成员以清华中学为据点，在学校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联盟”（简称“新联”），通过“文学会”组织读书会、排演话剧、演唱革命歌曲，宣传革命思想。

1949年

3月26日，贵州大学进步师生掀起反饥饿、反迫害学运，到贵阳示威游行。之后，“新联”、“新青”发动中山等8所中学罢课，向国民党省政府请愿。贵大及8所中学的学运始终为中共贵州省工委及中共贵阳特支所密切关注，并通过“新联”、“新青”进行领导。

4月，中共贵阳特别支部在清华中学发展朱厚泽入党，并由他领导清中“新联”的活动。4

月以后，特支有党员姚重华、梁燕、黄培正、安
粵（毅夫）、朱厚泽5人。贵州大学“新联”有
成员10多个。清华中学“新联”成员有廖崇美、
安鄂、赵西林等。6月初，姚重华、梁燕转移香
港，特支及“新联”的工作由朱厚泽负责至解
放。

6月—7月，谷正伦下令搜捕贵州大学、清
华中学等处的地下党员及爱国人士，史健、甘凌
杰、彭祖年、乐恭彦、乐锦霞、金春琪、高言
善、廖崇美、班必儒、肖醒球、陈默等被捕。其
中史健、乐恭彦、金春琪、彭祖年、高言善、廖
崇美、陈默等被杀害。

建 国 后

(1949.10—1987.12)

1949年

10月

下旬，在湖南芷江，西进支队一大队党委宣布，以原冀鲁豫区清丰县干部为主体的十中队进入贵州后接管贵筑县，决定陈达之为县委书记，王墜三为县长，李永诚为组织部长，朱玉增为民运部长。由上述4人组成中共贵筑县委员会。

11月

15日，下午，贵筑县解放。解放军五兵团十六军四十六师之一部进驻花溪，花溪群众和贵大、清中师生数百人在花溪桥头欢迎。

16日，接管贵筑县的前梯队19人到达贵阳。

17日，上午，接管贵筑县的前梯队由王墜三、朱玉增带队抵花溪，与部队接管了国民党的贵筑县政府、参议会、县党部等机构。

21日，接管贵筑县的后梯队60余人抵达花